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段考日程表

更新日期:114/11/12

	1														
考試日期		114年12月02日(星期二)													
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101 105	106 110	201 203	204 207	208 210	301 304	305 306	307 310	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國七	國八	國九	
1	08:20~09:20	作文	作文	作文	作文	作文	作文	作文	作文	1	08:20~09:20	數學	數學	數學	
2	09:40~10:4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2	09:40~10:40	自習	自習	自習	
3	11:00~12:00	物理 012	化學 013	自習	化學 013	化學 013	公民 007	化學 013	化學 013	3	11:00~12:00	生物	理化	自然	
12:00~13:00										12	:00~13:00 午餐午睡時間				
4	13:20~14:20	歷史 005	<i>'</i>			自習	自習	自習	4	13:20~14:20	自習	自習	自習		
5	14:40~15:40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5	14:40~15:40	國文	國文	國文	
15:40~16:10		打掃時間								15	:40~16:10 打掃時間				
考試日期			114年12月03日(星期三)												
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101 105	106 110	201 203	204 207	208 210	301 304	305 306	307 310	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國七	國八	國九	
1	08:20~09:20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1	08:20~09:20	英語	英語	英語	
	英聽播放時間	08:30									英聽播放時間		08:30		
2	09:40~10:40	自習	自習	自習	物理 012	物理 012	自習	自習	自習	2	09:40~10:40	自習	社會	自習	
3	11:00~12:00	地理 006	公民 007	1	(201.203.20 (202.204.20	,	歷史 005	物理 012	物理 012	3	11:00~11:50 11:50-12:00	作文	作文 自習	作文	
12:00~13:00										12.	:00~13:00 午餐午睡時間				
4	13:20~14:20	地科 015	生物 014	自習	自習	生物 014	自習	自習	生物 014	4	13:20~14:20	自習	職群	自習	
5	14:40~15:40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5	14:40~15:40	社會	参訪 活動	社會	
15	:40~16:10	打掃時間								15	:40~16:10	4	丁掃時間		
							÷		_						

注意事項

★ 本校學生各項定期考試,均依本校「學生定期考考試及請假補考規則」辦理。

- 1. 考試時間 60 分鐘,考試以打鐘聲為主。
- 2. 請注意考試時間!考試後下課時間為20分鐘。
- 3. 請副班長於考試前在黑板書寫各班「應考人數」、「實到人數」、「缺席」同學座號。
- 4. 學生應遵守考試規定時間入場,遲到者不得要求延長時間或補考。考試時間截止,始准繳卷離開考場,不准提早交卷;因突發 因素提早交卷者,交卷後不得再要求重寫或補考。
- 5. 考試時應將書包放置走廊或教室前後,除應試文具外,非應試物品(含書籍、簿冊、紙張、行動電話、穿戴式裝置等) 請勿置放於桌面、抽屜內、桌椅下、座位旁或隨身攜帶,並將桌子反轉(抽屜朝前)放置或抽屜淨空桌子不反轉亦可。(請 全班一致)
- 6. 電腦答案卡:必須使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;答案卷:應以黑色墨水的筆書寫。
- 7. 請監考老師將缺席同學座號填寫於試卷袋上,並請簽名。
- 8. 考試嚴禁作弊,違者依校規議處。
- 9. 考試期間因請假准予補考者,以重新命題為原則。請依規定銷假後憑請假卡洽教務處申請補考事宜。
- 10. 當日無故缺席者,不得補考。
- 11. 考試結束後,請完成打掃工作後方可離校;留校自習者,請遵守學校規定之作息時間。

※段考日第8節課輔暫停